

輯 選

Логика

著 合 敏 茲 庫 • 大 道 特 哥 諾 文

譯 齋 品 高

行 印 社 版 出 風 正



邏 輯

著 金敏茲 庫 • 夫道拉哥諾文

行 印 社 版 出 風 正



邏輯

Логика



著者

譯者

出版者

發行所

分發行所

出版期

文諾哥拉道夫

С. Н. Виноградов

庫茲敏

А. Ф. Кузьмин

高晶齋

陳汝言

正風出版社

上海河南中路三二八號

南京大行宮東海路

聯營書店

上海·北京·漢口·廣州

一九五一年三月滬初版

印翻禁★權版有

原本係 100. Учениздат 1949 第三版

(143) S. 0001—3000

(P. 274)

譯者小言

譯出的這本邏輯學是C. H. 維諾格拉道夫和A. D. 庫茨敦二人合著的，這是供蘇聯中等學校用的一本教科書，於一九四九年由蘇俄教育部教科書出版局出版的。

這是一本形式邏輯。形式邏輯是研究正確思維規律的科學，是我們掌握知識的一個手段。不錯，形式邏輯對於辨證邏輯——唯物論辯證法——說，乃是知識的低級階段，但在一定的認識範圍內，可以充分地應用。形式邏輯的方法也足以幫助我們認識現實，達到正確的結論。形式邏輯比起辯證方法來，具有不同的特徵：它是建立在同一律、矛盾律、排中律、充足理由律的基礎上，而彼此孤立地去研究現實的對象或現象，在某一時間內在靜止的狀態中去研究這些對象或現象，幫助我們在判斷和推論中避免發生矛盾和錯誤。如斯特羅果維契所說『辯證的認識方法是把自然現象和社會現象看作互相聯系的，永恆地運動着的和永恆地變化着的，而自然和社會的發展是諸對立力量相互作用和鬥爭的結果』。所以，要正確地而完整地認識現實，認識自然和社會發展的規律，必須應用這個惟一正確的科學方法——唯物的辯證方法。

雖然如此，我們如果確定形式邏輯的認識範圍，這種認識方法也是科學研究工作和日常生活方面必需的。但我們必須站在唯物論的立場去改造形式邏輯。應用形式邏輯時，不但不應離開唯物辯證法，而且必須認清僅僅運用形式邏輯是不能充分認識現實的。

譯出的這本邏輯教科書，就是以唯物辯證方法的觀點寫的。我們看了資產階級學者寫的邏輯多少『巨著』，遠不如看看這本唯物論邏輯教科書所得到的益處。

譯者翻譯這本教科書就是爲此。形式邏輯已有許多久經慣用的術語，譯者儘量採用已經慣用的術語，但於必要時也根據原文擬定適當的譯名。但在我國以唯物論的觀點所寫的有系統的邏輯鳳毛麟角，就是這類書籍的翻譯，在目前說，也不多見。再加譯者學識淺陋，或有疏誤，尚希賢達，不吝指正，以便再版予以更正。

目錄

譯者小言

第一章 邏輯的定義與任務

第一節 邏輯研究的對象	一
第二節 唯物論的思想觀	六
第三節 邏輯的意義	一一

複習題

第二章 邏輯方法

第一節 思惟是對於現實間接的和綜合的認識	一五
第二節 比較法	一八
第三節 分析法與綜合法	二一
第四節 抽象法與總結法	二三

練習題

第三章 概念

第一節	概念的本質.....	二七
第二節	概念與文詞.....	二八
第三節	概念和觀念.....	三〇
第四節	概念的內涵與外延.....	三一
第五節	概念的內涵與外延的相互關係.....	三三
第六節	概念的限製和擴大.....	三四
第七節	類觀念和種觀念.....	三六
第八節	概念主要的分類.....	三八
第九節	概念的相互關係.....	四二

複習題

第四章 概念的定義與分類

第一節	概念定義的本質.....	四九
第二節	定義的法則.....	五一
第三節	發生定義.....	五四
第四節	釋名定義.....	五五
第五節	定義的意義.....	五六
第六節	代替定義的方法.....	五七

第五章 判斷

複習題

第七節	概念分類的本質	六〇
第八節	分類的法則	六一
第九節	二分法	六三
第十節	與分類相似的方法	六四
第十一節	分類法	六五

第六章 判斷的改造

複習題

第一節	判斷的本質	六九
第二節	判斷的組成	七一
第三節	判斷與語詞	七二
第四節	判斷的種類	七四
第五節	判斷中主詞與賓詞的外延	八六
第六節	判斷之間的關係	九一

第一節	判斷的邏輯意義必須精確	一〇一
第二節	換質法	一〇〇

第三節 换位法

一一〇

複習題

第七章 邏輯思維的基本規律

第一節 關於思維規律的概念

一五

第二節 同一律

一七

第三節 矛盾律

二二

第四節 排中律

二六

第五節 充足理由律

二九

第六節 邏輯規律的意義

三三

複習題

第八章 演繹推論法

第一節 關於推論的概念

三七

第二節 三段推論式的定義

三九

第三節 三段推論式的組成

四〇

第四節 三段推論式的公理

四三

第五節 三段推論式的法則

四五

第九章 歸納法

複習題

第六節 關於三段推論式的格	五四
第七節 三段推論式的多樣性	一五六
第八節 格的特徵	一五八
第九節 三段推論式在認識上的意義	一五九
第十節 假說三段推論式	一六一
第十一節 選擇三段推論式	一六五
第十二節 省略推論式	一六七
第十三節 連鎖推論式	一七一

複習題

第一節 歸納的本質	一七五
第二節 完全歸納法	一七七
第三節 不完全的歸納法	一七八
第四節 科學歸納法	一八〇
第五節 現象的因果關係	一八二
第六節 研究現象因果關係的各種歸納方法	一八五
第七節 應用各種歸納方法應有的條件	一九一

第十章 類比法

複習題

第十一章 假說

- 第一節 假說的定義……………二〇一
 第二節 假說的驗證……………二〇二
 第三節 假說與理論……………二〇二

複習題

第十二章 證明與反駁

- 第一節 邏輯證明的定義……………二〇五
 第二節 邏輯證明的構成……………二〇九
 第三節 直接證明和間接證明……………一一〇
 第四節 證明的法則……………一一三
 第五節 反駁法……………一一一

複習題

附錄 邏輯學習提綱

邏輯

第一章 邏輯的定義與任務

第一節 邏輯研究的對象

在勞動和生活中，在教育和社会的工作中，在學校的寫作和科學的論文中——無時無地不需要正確的，就是說明確的，不相矛盾的前後一貫的和理由充分的思惟。

假設某個人混亂不清地發表自己的意見，自己矛盾，自己的判斷毫無理由，一般人談起這個人就說：『不明白他說些什麼，他的論斷不合邏輯』。

無疑的：沒有邏輯的論斷，就是說不合邏輯的論斷，就失去任何的意義，就不會成為正確的論斷了。邏輯就是研究正確思惟的特性——一門科學。

從此就可知道俄文中邏輯二字具有兩個意思：（一）從思惟合乎邏輯意義上，就是說從我們論斷的前後一貫和理由充足的意義去瞭解的邏輯，（二）作為研究明確的、前後一貫

的、理由充足的思惟——一種科學去看的邏輯。

就是不懂得邏輯，也可以做出合乎邏輯的論斷，就如同雖未研究過文法可是事實上能把語文掌握起來。但正如對文法的研究會提高我們說話寫作的程度那樣，邏輯的研究也會提高我們思惟的能力。邏輯對於思惟的作用就如文法對語文那樣。

爲要有層次地前後一貫地發表自己的意見，爲要正確地運用概念、推理、證實方法，——必需研究邏輯。邏輯這個名稱是從希臘文 *Horos* (*Logos*) 這個字來的，它的意義就是「思惟」，「意思」，也有表達意思所用的「詞」的意義。

邏輯以人類正確思惟作爲研究的對象，研究正確思惟的各種法則和形式、邏輯的方法，證明和反駁的方法。

正·確·思·惟·的·形·式。任何正確的判斷都有它內部的結構，就是說都有各種思想一定的相互關係。我們各種思想的這種內部結構本身就代表着它們所具有的邏輯形式。

人類的思想當然也和世界一切事物一樣，也是在發展着變化着，但思想的基本形式在長久的時間過程中的變化是不很顯著的。由於這些基本形式相對的固定，我們可以用同樣的形式表達內容不同的思想。譬如，我們舉出這樣兩個論斷：

論。

這兩個論斷的內容不同，但兩個實例中思想的進程是一樣的。在第一種場合，我們是想到我們在斯大林憲法中予以堅固保障的教育權。在第二種場合，我們是想到天狼星具有與任何別的星球相同的構成。雖然這兩個論斷的內容各異，但就其組成來說，是彼此一樣的。這些論斷的邏輯形式，是一樣的：我們從一般的命題得出特殊的結論。

設如在論斷的進程中我們的思想採取不正確的形式，那末，我們便不能得出真實的結論。

讓我們比較下列兩個論斷：

(一)

北極圈內一切城市都是「白夜」。
伊戈爾卡是位於北極圈的一個城市。
在伊戈爾卡也有「白夜」。

(二)

北極圈內一切城市都有「白夜」。
列寧格勒不在北極圈內。
所以，在列寧格勒沒有「白夜」。

(一)

蘇聯的一切公民都享有教育權。
我們是蘇聯公民。
所以，我們也享有教育權。

(二)

一切星球都是由熾熱的氣體形成的球體。
天狼星是一顆星球。
所以，天狼星也是由熾熱的氣體形成的一個球體。

在第一種場合，結論與論斷進程都是正確的。在第二種場合，雖然大小前提都是正確的，但得出的結論却的錯誤的，因為任何人知道在列寧格勒也有「白夜」。不正確的結論，是論斷採取不正確的形式一種結果。（這個論斷形式的不正確性，還要在第八章予以解釋）。

邏輯的任務，就是研究一切場合正確發表意見所具的思維形式。

邏輯研究正確的思維時，可從形式方面去分析，但這決不是說可以不去注意思想的內容。不與內容結合起來去研究思想的形式，讓我們看來，絲毫沒有意義，這種研究就是唯心的，不是科學的。但與內容結合起來研究邏輯的形式，並不就等於說：我們在必要的時候，也不能有意識地把這種形式抽釋出來，以便從事一般的（即抽象的——譯者）的研究。邏輯也如任何科學一樣不是以研究單純一些個別事實為對象，而是對於研究對象的一般的本質的特性從事研究。

正確思维的法則 明確、不相矛盾、前後一貫、和具有充分理由——這些特性具有堅固的性質，表現在每種正確的論斷上面，因此便有邏輯法則的意義。

任何的論斷中有意地或無意地違反這些法則，必然引出不正確的結論。凡違反這些法則的人，在辯論時，或討論時，就會被人擊敗的。

讓我們再引一個例子。誰曾讀過屠格涅夫的小說「羅亭」他就會記起這部名著的人物中

間熱烈的爭辯。讓我們看一看羅亭與皮加索夫的談話中的一段：

「妙極了！——羅亭說道——這樣說來，照你的意思，沒有什麼信念啦？」

「沒有——不會有的。」

「這是你的信念嗎？」

「是的」。

「那你怎麼說沒有信念呢？你瞧，你已開始有一個信念了。」

房子裏面的人都相視而笑了。

很容易明白，皮加索夫遭到了失敗。懂得邏輯的人就可以清楚他犯了什麼性質的錯誤，皮加索夫陷於自相矛盾。在談話開始時承認沒有信念，但馬上就推翻了自己的第一個思想。而又承認完全相反的東西。稱爲『矛盾律』的這個邏輯法則，就可以預防論斷中類似錯誤的發生。

邏輯以研究保證認識真理的正確邏輯法則爲其任務。

邏輯也研究邏輯的方法（比較法、分析法、綜合法、抽象法、總結法）和證明與反駁的方法。

第二節 唯物論的思想觀

邏輯——是一門古老的科學。它的始基已由希臘哲學家亞里士多德（紀元前三八四——三三二年）在兩千多年以前就奠定了。他首先探求思维的法則、形式與證明的方法。

亞里士多德以後許多思想家研究過邏輯的問題：培根（一五六——一六二六）笛卡兒（一五九六——一六五〇）萊布尼茲（一六四六——一七一六），著名的俄國哲學家和學者羅曼諾索夫（一七一——一七六五）赫爾岑（一八二——一八七〇）契爾內瑟夫斯基（一八二八——一八八九）西契諾夫（一八二九——一九〇五）著名的俄國教育家烏辛斯基（一八二四——一八七〇）等。如加林斯基（一八四〇——一九一七）等這樣的俄國邏輯學家在這門科學的發展上，起過巨大的作用。

邏輯是視作哲學性的科學發生和發展起來的，因為始終與認識世界的問題，結合在一起的。

在哲學性的科學裏也與在其他一切科學裏那樣，從遠古以來，就發生過並仍在發生兩派——唯物論與唯心論——的激烈的鬥爭。哲學上的各派鬥爭就是階級鬥爭的表現。